

# 中央空调维保合同 产品维保合同共(精选5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中央空调维保合同 产品维保合同共篇一

承包人：\_\_\_\_\_

吉林省建设厅监制

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1. 此合同文本是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的示范文本，供双方当事人约定采用，适用于本行政区域内的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此版合同文本适用期至新版合同文本发布时止。
2. 工程承包方：应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建设主管部门批准的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资质或行业协会的相应资格。签订合同前，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提供上述承包资格证明。
3. 发包、承包双方当事人直接签订此合同，应当一式两份，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凡在当地各装饰装修市场内签订此合同的，应一式三份(发包、承包双方及市场有关管理部门备案各执一份)。
4. 本合同对双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并维护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承包方应当恪守诚实信用，负有对合同条款正确说

明的义务。

5. 住宅装饰装修每个隐蔽工程(指隐蔽在装饰表面内的电气回路、上下水、煤气、地热等管线工程)结束时需进行验收,并须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竣工总验收,甲乙双方均须在验收单上签字后方能使用。如某项工程不能达标,乙方应予整改,直到达标为止。

6. 本合同施行之日起,吉林省行政区域内各专业市场自制的家装合同同时废止。

合同编号: \_\_\_\_\_

## 中央空调维保合同 产品维保合同共篇二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维护服务的消防工程名称:

第二条: 维护服务的消防工程地址:

第三条: 维修服务的消防工程范围及维护内容要求:

一、维护服务的消防工程范围: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联动控制系统

2、消火栓系统

3、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

二、维护内容及要求: 详见维护细则表

第四条：维护费用：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年维护费为：

第五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应安排专人负责该消防系统的日常管理和监护，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并按消防规范的要求，对火灾报警控制器及所有供水总闸，压力表及附属组件进行日检，并填写好系统运行日登记表及日检表。

以电话方式通知乙方，乙方在与甲方联系确认后24小时内，必须派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维修记录，甲、乙双方有关人员签字后交双方分别存档。

3、甲方必须按本合同按时付给乙方维护款，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应付款项，如发生拖欠款项现象，除按《经济合同法》规定承担责任外，乙方将自动转为待工期，其间，该消防维护服务的项目所发生的任何消防安全事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该工程的全部消防图纸资料及有关设备的材料，以利乙方能顺利地进行维护。

二、乙方责任：

1、乙方根据维护细则定期进行月检、季检、年检，同时对工程范围内的设备进行维护保养，每次维护保养工作完成后，分别由双方负责人签字存档。（注：年检和季检的当月不再进行月检）。

第六条：消防工程维修服务合同的期限及付款时间：

1、消防工程维护服务合同期为五年，自盖章之日起生效。期满后自动失效。维护保养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该合同期满时，乙方有优先续签合同的权利。

2、甲方应在合同期内每年 月 日支付当年维护款 元，

第七条：其它：

1、消防工程的维护保养工作，需更换设备、零配件、材料单价在100元以内，由乙方承担。设备购买原则上由甲方自行解决，甲方亦可委托乙方购买，其采购费用由甲方支付。

2、甲方现场负责人为： ，乙方现场负责人为： ，如双方现场负责人有所变动，应书面通知对方。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xxx 法人代表□xxx

联系人□ xxx 联系人□xxx

## 中央空调维保合同 产品维保合同共篇三

如果自己需要用钱的，可以将自己的汽车用于抵押，这是一种担保方式。担保需要签订担保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并且需要签字，下面给大家分享了汽车贷款担保合同，欢迎借鉴！

\*方： \_\_\_\_\_（借款人）

\*别： \_\_\_\_\_

\*号：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出借人）

\*别： \_\_\_\_\_

\*号：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方因本人生产或经营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并以自有车辆作为抵押物，经当事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出借并签定本合同内容。

### 第一项借款事项

#### 第一条借款内容

借款总金额： \*\*\_\_\_\_\_元， 大写\_\_\_\_\_

#### 第二条借款的支付及偿还

- 1、借款的支付： 借款及抵押手续办妥后，乙方将借款金额一次\*支付给\*方或转入\*方账户。
- 2、借款的偿还： 本借款在到期日一次\*还清本息。
- 3、\*方可以提前还款，但必须提前15天通知乙方。

### 第三条违约责任

### 第二项抵押事项

第四条 \*方确认抵押资产为其本人所有，一切手续合法、有效，该资产在抵押前无任何经济纠纷和违法责任，否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第五条抵押物事项

1、汽车种类及牌号： \_\_\_\_\_

2、车架号： \_\_\_\_\_

3、发动机号： \_\_\_\_\_

### 第六条抵押物的保管

1、抵押物由乙方保管，在抵押期间，乙方无偿使用该车辆，保\*该车辆无任何交通事故及违章。若是由于车辆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车辆损失，免除乙方赔偿责任。

2、\*方必须连同与抵押车辆相关的钥匙、机动车登记\*书、行车\*、购车\*、购置税、养路费、保险单据、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交由乙方或中间人保管。

### 第七条抵押物的处置

1、抵押期间，\*方对抵押车辆做出的任何处置均无效。

2、\*方如不能按时还款，自逾期7天后，乙方则可以变卖抵押物以挽回损失，\*方同时签署《逾期变卖委托书》。

第八条抵押期间，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提前处置抵

## 押物

- 1、借款人被宣告失踪，而其财产代管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2、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而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3、借款人死亡或宣告死亡而其财产合法继承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4、借款人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有其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 中央空调维保合同 产品维保合同共篇四

- 1、对甲方现有设备恢复正常使用。
- 2、对甲方的设备进行每季度一次，定期维护保养工作。
- 3、不论系统有无故障，每年提供4次定期维护保养服务（每季度一次），突发故障乙方48小时内抵达现场（自然天气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除外）并提供相应的维护保养报告，年底提供一份详细的年度维护保养报告，以供甲方对各监控系统设备运行状况有全面的了解，确保系统设施的正常运行。
- 4、在维护保养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如设备、零部件损坏），经甲方确认同意更换后，按照最低市场价格提供并负责安装调试。
- 5、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咨询服务。
- 6、如乙方没有按期进行维护保养工作，每少一次扣除维护费用的5%。
- 7、在维护工程中对甲方的数据进行保密，禁止泄漏任何第三方。

# 中央空调维保合同 产品维保合同共篇五

乙方： 重庆市\_\_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决定将 南海鑫城（不含重百商场）的消防系统承包给乙方维修 保养，为了明确双方责权，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维护保养范围及内容：南海鑫城商场公共部分的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灭火系统、消防报警联动系统，内容包括以上三个系统的阀门开启、功能调试、维护保养；水泵及控制柜的功能调试及维护保养；探测器、模块的清洗、功能试验；报警主机的清扫及功能试验；线路短路、断路检查、维护。各经营户内的消防系统不含在本合同维保范围内。

二、维护保养合同期限：自\_\_\_\_年 6 月 1 日起至\_\_\_\_年 5 月 30 日止。

三、维护保养费用及付款方式：本合同维护保养费用为每年贰万捌仟圆整（28000.00 元人民币）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柒仟圆整（7000.00 元人民币），下季度的前五日内支付上季度的维保费，依次类推。

四、维护保养工作是否合格的界定：按本合同约定，每月进行两次例行检查及功能试验（每次由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如甲方通知乙方系统出现重大故障，乙方需48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能如实的例行检查及故障排除，大系统必须保证正常运行（少数误报属正常现象，不属违约）。维保期间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消防部门检查不合格导致处罚，视作维保工作不合格（反之为合格），甲方拒付维保费用。如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消防部门的处罚，乙方应100%承担处罚责任和处罚金额。

五、功能损坏的设备及配件须经甲方现场确认是否更换，其



设备及配件本身的费用由甲方承担，更换安装工作由乙方承担，但甲方要提供更换的设备及配件须五日内供货到现场。如委托乙方购买，须两日内核定价格。乙方代购设备及配件的费用，经甲方查验后，应及时按程序给予报销。如甲方不按时供货或核价、报销乙方代购费用，视作甲方违约。核价后乙方不及时采购，造成系统长时间工作不正常，视作乙方违约。不包含在维保费用内的设备及配件见附后清单。

六、违约责任；如甲方不按期支付维保费用，逾期第七天起甲方应每天按应付金额的5%承担违约金，十五天后乙方有权停止维保工作；直到甲方支付应付的维保费和违约金；乙方方才提供继续维保服务；这期间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甲方自行承担。如甲方不及时提供设备及配件或核价，造成系统长时间不能正常工作，期间甲方不能视作乙方未维保，由此造成的责任也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未及时处理故障及未进行合同约定的例行检查，甲方有权拒付维保费用，由此造成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如系统运行正常，乙方不承担其他责任。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